

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

中国核仪协发〔2026〕050号

关于开展第二十七届中国专利奖 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核仪器领域高价值专利培育与转化，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现面向全体会员单位，组织开展第二十七届中国专利奖参评项目的征集与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条件

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会员单位且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可以通过协会推荐申请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

(一) 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含）前（以授权公告日为准）被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含已解密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 专利权持续有效，在申报截止日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 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

(四) 此前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五) 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

(六)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2项。

二、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参评项目须包含以下材料：

(一)中国专利奖申报书（暂采用2025年修订版）（请在国家知识产权局门户网站（<https://www.cnipa.gov.cn/col/col141/index.html>）“中国专利奖”专栏下载。

(二)项目材料附件，如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其中：

1. 填写专利许可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备案证明；
2. 填写专利质押融资情况的，应当提交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
3. 对于主要依靠参评专利取得市场竞争优势的，应当提交参评专利涉及的产品在国家专利密集型产品备案认定试点平台（平台网址：<https://www.zlcp.org.cn/>）上的备案证明；
4. 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可以提交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电子版应嵌入一个PDF文档，文件大小不超过20M。

(三)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三、提交方式及时间

(一)提交方式

1. 项目申报纸质材料1份，须加盖申报单位公章，邮寄至协会秘书处；

2. 项目申报材料电子版打包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以“专利号+申报单位名称”命名，并邮件发送至 zhangshuangwang@cnia.org.cn。

(二)提交时间

请于 2026 年 9 月 20 日前将全部材料提交至协会秘书处，逾期不予受理。

四、其他事项

1. 各推荐单位应对推荐项目的全部专利权人和发明人（设计人）进行考察，按照有关规定征求本单位组织人事、纪检等部门意见。

2. 保密专利不得申报，已解密国防专利需附完整脱密审批材料。

3. 联系人及方式：

张双旺 13693390205（微信同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7 号科技楼（邮编：100037）

收件人：中国核仪器行业协会（请注明：中国专利奖材料）

